
关于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3】第112465号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编制《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与实际情况相符。

附件:《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三日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将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1265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且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溢价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55元，委托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分别由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认购26,500,000股、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认购39,700,000股、石河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认购40,000,000股、重庆中新融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购23,800,000股、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41,500,000股、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24,500,000股、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认购40,500,000股、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认购13,500,000股。实际非公开发行股份合计为250,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1,887,5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52,85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834,650,000.00元，由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承销保荐分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分别存入公司开立在中国银行石河子市三山支行账号为107034804991、国家开发银行新疆分行账号为65101560063856330000、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账号为146001511010000088、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账号为7501110182100006111的人民币银行账户，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6,334,460.59元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28,315,539.4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110423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非公开发行A 股股票承诺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公司 2×300MW 热电联产扩建工程。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A 股股票投资项目于2010年8月20日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新疆兵团天富热电厂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能源【2010】1891号）并经公司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投资建设2×300MW热电联产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截至 2013 年 4 月 18 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事项	金额
2×300MW 热电联产扩建工程	其中：土建工程款	9,288.57
(1) 建筑安装与工程投资	安装工程	991.28
	零星工程	266.38
	(2) 设备投资	设备款
(3) 项目前期费用	前期待摊费用	4,810.86
(4) 工程设备预付款	预付工程及大型设备款	19,063.01
(5) 利息资本化	借款利息资本化	6,448.40
		40,888.98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 月 日